

证券代码：688778

证券简称：厦钨新能

公告编号：2024-024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与法国 ORANO SA 公司签署

《建立电池产业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北京时间 2024 年 5 月 6 日与法国 ORANO SA 公司（以下简称“ORANO 公司”）签署《建立电池产业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协议》，旨在加强双方在生产电动车电池正极材料方面的合作伙伴关系。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协议的基本内容

（一）协议主体

-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ORANO SA

ORANO SA 是一家国际领先的核能材料运营商，凭借多年在核燃料领域的专业技术和经验，能够在全燃料循环过程中为客户提供高附加值的产品和服务。凭借自身的技能、严格的安全和安保要求以及对创新的不懈追求，致力于为建立一个可持续发展的世界做出贡献。

（二）协议主要内容

1、双方将合力推进双方的合资项目建设，分别建成由公司控股的 CAM 工厂（即电池正极合资公司）和由 ORANO 公司控股的 P-CAM 工厂（即前驱体合资公司）；相关合资协议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分别与 Orano CAM 和 Orano PCAM 签署合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9）。

2、双方承诺通过 CAM 工厂和 PCAM 工厂，加强法国新能源材料方面的研发能力：一方面，双方将开展与 CAM 工厂、PCAM 工厂配套的法国研发中心的建立、开发与合作，为 CAM 工厂和 P-CAM 工厂的产品提供生产及工艺提供持续的支持，满足客户需求，共同推动电池技术的创新和发展；另一方面，双方将加强 CAM 工厂、PCAM 工厂研发能力建设，通过技术交流和人才培养，建立未来高端产品开发能力，提升 CAM 工厂、PCAM 工厂在电池领域的研发实力和竞争力。

3、通过回收电动汽车电池，以及在 CAM 工厂、PCAM 工厂中复用回收材料，促进技术和商业合作，减少二氧化碳排放，为碳中和做出贡献，并确保原料保障：一方面，双方将通过合作推进电池回收和原料保障等达成碳中和关键目标，落实循环经济和环境保护；另一方面，双方将开展技术和商业合作，共同探索电池回收和原料保障领域的商业模式和市场机会，利用 CAM 工厂、PCAM 工厂和回收工厂综合优势，打造全套服务，为客户优化最终价值。

（三）协议的效力

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 5 年的期限届满或是双方另行书面同意的日期失效。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继双方下属公司于 2023 年 5 月签署的合资协议之后，这份新的协议旨在持续推动双方在电动车用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的合作。本协议的签署，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属于公司海外布局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加快公司的海外市场开拓进度，保证公司行稳致远，符合双方的战略发展利益。

三、风险提示

根据相关规定，本协议所涉及的投资项目均系双方的框架性意向，具体的项目实施仍需获得中国国内境外投资管理机构及公司内部有权决策部门审议批准，本协议的签署及协议所涉及的项目具体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建立电池产业全面战略伙伴关系的协议》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5 月 7 日